

#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行业协会文件

豫建检协〔2026〕7号

## 关于印发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行业协会会员约谈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、分支机构、会员服务联络处：

为落实行业自律与诚信建设要求，规范会员单位经营行为，强化行业管理，协会秘书处起草了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行业协会会员约谈管理办法》。经协会常务理事会审议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各单位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执行。

附件：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行业协会会员约谈管理办法



2026年1月27日

附件：

# 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行业协会会员 约谈管理办法

## 第一章 总则

**第一条** 为强化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、鉴定行业自律管理，规范检测、鉴定机构市场行为，维护行业公平竞争秩序与建设工程各方合法权益，保障工程质量安全，根据《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》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实施细则》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行业协会章程》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行业自律公约》等相关规定，制定本办法。

**第二条** 本办法所称约谈，是指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行业协会（以下简称“协会”）对存在违规嫌疑或行为的会员单位，进行调查、约见、询问、告诫并督促其整改的自律性管理措施。

**第三条** 本办法由协会秘书处负责组织实施。

**第四条** 所有会员单位，均适用本办法，应自觉接受并配合约谈工作。

## 第二章 约谈的启动与情形

**第五条** 协会通过投诉举报、舆情监测、主管部门移交等渠道发现会员单位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，经调查核实后，可启动约谈程序：

1. 涉嫌违反法律法规及强制性标准，被社会公众、建设

单位、施工企业等单位实名举报，经核查证据基本属实的；

2. 被行业内单位举报其存在恶性竞争（如低于成本价竞标）、出具虚假检测报告、数据造假等不正当行为，经核查线索基本属实的；

3. 在协会组织的检查、能力验证等活动中，被发现存在严重质量管控漏洞或系统性风险的；

4. 行业主管部门以书面形式委托或交办要求进行行业自律约谈的；

5. 违反《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行业自律公约》其他条款，情节较重，造成不良影响的。

**第六条** 约谈启动应履行审批手续，由协会秘书处提出建议，报会长批准。

### **第三章约谈的组织与实施**

**第七条** 约谈程序启动后，协会应成立不少于3人的约谈小组。小组成员应包括协会代表、行业技术专家。成员与被约谈单位存在直接利害关系的，应主动回避。

**第八条** 被约谈单位应委派其法定代表人、主要负责人、技术负责人、质量负责人或直接责任人员参加约谈，原则上参会人数不少于3人。无故不得缺席、迟到或早退。

**第九条** 约谈工作按以下程序严格执行：

1. 约谈准备。协会应提前3个工作日向被约谈单位送达《约谈通知书》，载明约谈时间、地点、事由及要求。被约谈单位应在收到通知后2个工作日内提交书面《情况说明表》及相关佐证材料。

## 2. 召开约谈会

(1) 约谈小组宣布约谈纪律，告知权利义务；

(2) 约谈小组就具体问题进行询问，要求被约谈人如实陈述、澄清事实；

(3) 被约谈单位代表进行解答和说明；

(4) 约谈小组进行分析评议，提出初步意见和建议。

3. 形成约谈记录。协会指定专人详细记录，形成《约谈记录表》。记录需客观、完整，经约谈小组成员校核后，由双方签字确认。

4. 形成约谈结论。约谈小组应根据约谈情况、被约谈单位提交的《情况说明表》及相关佐证材料，在约谈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进行集体评议，并依据相关规定，就被约谈单位是否存在违规行为、违规情节及性质形成明确结论。

结论应以《约谈结论书》的书面形式作出，主要内容应包括：

(1) 事实认定；

(2) 行为定性与依据；

(3) 最终结论；

(4) 对认定违规行为提出的初步处理意见或整改要求。

《约谈结论书》经协会会长审核批准后，于3个工作日内送达被约谈单位。

5. 落实与反馈。约谈结束后，被约谈单位应在15日内制定并提交详细的书面《整改报告》，报告需包含问题根源分析、具体整改措施、完成时限、责任部门与人员及预防再发生

的长效机制。

#### **第四章整改、处理与结果运用**

**第十条** 协会秘书处在收到《整改报告》后，可根据情况采取资料审核、现场复核等方式对整改效果进行验证。

**第十一条** 根据约谈结果及整改情况，协会作如下处理：

1. 对能够正视问题、整改积极、措施得力且效果显著的单位，结案处理，并将整改结果反馈至相关举报方或交办单位。

2. 对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单位，经协会审议通过，可视情节给予相应处理，并将结果通报全行业，同时报送行业主管部门进行处理：

(1) 无正当理由拒绝参加约谈或逾期不提交《整改报告》的；

(2) 在约谈中隐瞒事实、提供虚假信息的；

(3) 对整改要求敷衍塞责、弄虚作假或逾期未完成整改的。

3. 具体处理措施包括但不限于：

(1) 在行业内部进行通报批评；

(2) 暂停或取消其协会会员资格；

(3) 建议行业主管部门依法依规处理，并将其违规信息纳入行业信用档案；

(4) 通过协会官网等平台向社会公告其违规事实及处理情况。

#### **第五章附则**

**第十二条** 本办法经协会常务理事会表决通过后生效，自

发布之日起施行。

**第十三条** 预拌混凝土分会参照本办法执行。

**第十四条** 本办法的解释与修订权属协会。

附件清单：

- 1.约谈通知书
- 2.情况说明表
- 3.约谈记录表
- 4.约谈结论书
- 5.整改报告



附件 2

## 情况说明表

项 目	内 容		
被约谈单位	( 单位全称并加盖公章 )		
法定代表人			
主述人		职 务	
对约谈事由的初步情况说明	( 请在此处客观、详实地陈述事情经过、原因分析、已采取的措施及初步自查结论。如空间不足，可另附页。 )		
提交日期	年 月 日		

## 附件 3

## 约谈记录表

项 目	内 容
约谈时间	年 月 日 时 分至 时 分
约谈地点	
记录员	
约谈小组	组长： 成员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成员：
被约谈 单位人员	姓名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职务： 姓名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职务： 姓名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职务：
约谈纪要	一、约谈事由重申： 二、主要询问与答复： 三、协会提出的主要意见与整改要求：
签字确认	内容属实。 约谈小组成员签字： 被约谈单位代表签字：
备注	原件由协会存档，复印件交由被约谈单位保存。

## 附件 4

# 约谈结论书

致：\_\_\_\_\_被约谈单位\_\_\_\_\_

根据 年 月 日召开的约谈会情况，结合贵单位提交的书面说明及佐证材料，现作出结论如下：

### 一、事实认定

经确认，贵单位在具体业务 / 行为领域中存在以下事实：

### 二、行为定性与结论

认定违规：上述行为，违反了\_\_\_\_\_第\_\_\_\_条之规定，构成一般 / 严重违规。

未认定违规：现有证据不足以认定违规，本次事项予以了结。

其他：

### 三、处理决定与要求

（一）整改要求：贵单位须于 年 月 日 前，就上述问题提交书面《整改报告》。

（二）后续处理：我会将根据整改情况，决定是否采取进一步措施。

(三) 申诉权利：如不服本结论，可自收到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我会秘书处书面申诉。

本结论书一式两份，具有同等效力。

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行业协会

年 月 日

签收人（签字）：

签收单位（盖章）：

签收日期： 年 月 日

附件 5

## 整改报告

项 目	内 容		
报送单位	河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行业协会		
整改单位	(单位全称并加盖公章)		
法定代表人			
整改负责人		联系电话	
整改报告正文	<p>一、问题根源分析：</p>  <p>二、具体整改措施及结果：</p>  <p>三、预防再发生的长效机制：</p>  <p>(如空间不足，可另附页。)</p>		
附件清单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整改前后对比照片 / 截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相关修订后的制度文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内部处理决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 其他证明材料		